

深圳证券交易所文件

深证上审（2024）308号

关于终止对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审核的决定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我所）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依法受理了你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并按照规定进行了审核。

日前，你公司和保荐人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向我所提交了《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

荐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撤回 TCL 中环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二十条、《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2024 年修订)》第六十二条的有关规定，我所决定终止对你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



抄送：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

2024 年 12 月 6 日印发
